

证券代码：872204

证券简称：博可生物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曾军英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现编制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，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和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现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并结合对 2024 年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预测，编制了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予以汇报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80 元（含税）。

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（股转公告〔2023〕356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2022年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。

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（股转公告〔2023〕356号）的相关规定，须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进行更正。

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

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博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